

证券代码：002622

证券简称：皓宸医疗

公告编号：2026-031

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6,369,645.01	-3.23%	520,430,368.51	-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1,789,343.99	167.30%	-12,236,579.81	5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元）	1,278,073.42	232.31%	-12,834,983.19	4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	—	—	45,598,667.93	549.42%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0021	167.74%	-0.0146	53.50%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0021	167.74%	-0.0146	53.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0.70%	1.41%	-4.62%	2.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48,556,798.01	1,358,022,580.89	-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所有者权益（元）	262,715,828.43	270,727,544.03	-2.96%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3,298.17	513,09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764.77	397,110.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8,209.79	56,489.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8,531.88	170,272.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3,470.28	198,021.16	
合计	511,270.57	598,403.3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	---------	----

增值税即征即退	2,764,564.0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	--------------	---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322 万元，比期初减少 48.52%。主要变动原因：报告期内承兑汇票到期兑现。
- 2、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234 万元，比期初减少 66.34%。主要变动原因：随着开关产品订单陆续完成，待转销项税余额减少，以及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报告期内陆续到期。
- 3、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21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73.70%。主要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 4、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88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3.29%。主要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处置资产产生收益减少。
- 5、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79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0.87%。主要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医保结算退款较去年同期减少。
- 6、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26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97.27%。主要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9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汇垠日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81%	200,000,000	0	不适用	200,00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鑫鑫向荣 7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84%	32,263,200	0	不适用	32,263,200
青岛鑫汇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15,060,966	0	质押	15,060,966
王明波	境内自然人	1.67%	14,000,000	0	不适用	14,000,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1.34%	11,268,048	0	不适用	11,268,048
王存斌	境内自然人	1.27%	10,704,900	0	不适用	10,704,900
卢琳	境内自然人	1.05%	8,833,000	0	不适用	8,833,00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0.79%	6,645,343	0	不适用	6,645,343
王莹楠	境内自然人	0.79%	6,600,000	0	不适用	6,600,00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65%	5,458,600	0	不适用	5,458,6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汇垠日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		32,263,200		人民币普通股	32,263,200	

投·鑫鑫向荣 7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青岛鑫汇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60,966	人民币普通股	15,060,966
王明波		1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1,268,048	人民币普通股	11,268,048
王存斌		10,70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04,900
卢琳		8,8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33,00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6,645,343	人民币普通股	6,645,343
王莹楠		6,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0
BARCLAYS BANK PLC		5,458,600	人民币普通股	5,458,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金海棠案件相关事项

关于金海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诉左家华、公司、尹宏伟其他合同纠纷一案，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2020 年 8 月 7 日、2021 年 5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10 日、2022 年 10 月 29 日、2023 年 7 月 7 日、2023 年 12 月 21 日、2024 年 1 月 31 日、2024 年 2 月 22 日、2024 年 3 月 16 日、2024 年 3 月 26 日、2024 年 6 月 18 日、2024 年 6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分别披露了《关于收到〈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暨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关于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暨准备提起上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关于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关于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关于参股公司股权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关于参股公司股权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关于参股公司股权将被司法变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被司法变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后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2026）沪 74 执恢 43 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2026 年 7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2026）沪 74 执恢 43 号《执行裁定书》。上海金融法院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 10 时起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公司持有的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为人民币 22,700 万元的股权（持股比例为 6.68%）进行网络司法拍卖，拍卖结果为流拍。

2026 年 8 月 3 日，公司收到金海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来的《债权转让通知书》，金海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基于上海金融法院（2020）沪 74 民初 1514 号民事判决书所享有的对公司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判决书确定的赔偿责

任及相应的利息、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全部从权利转让至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后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送达的（2026）沪 74 执异 220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变更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为（2026）沪 74 执恢 43 号案件的申请执行人。

202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通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辽宁监管局网站查询获悉，辽宁金融监管局作出《辽宁金融监管局关于抚顺银行股权变更及股东资格的批复》（辽金复〔2026〕242 号），同意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承接公司持有的抚顺银行 22,700 万股股份。承接后，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抚顺银行 22,7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68%。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与金海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债权转让协议尚未履行完毕，公司尚无法确定后期是否可完全履行。且公司尚未收到辽宁金融监管局或相关方的正式书面文件或通知，未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相关裁定，亦未办理股权过户及变更登记手续。上述批复系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中资商业银行股权变更及股东资格事项的行政许可，属于股权变更的前置审批环节，不构成公司所持股权权属变更的完成。后续股权变更尚需法院裁定、股权工商登记、权属过户等手续，上述股权最终处置方式、处置作价、最终过户时间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事项的进展，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关账务处理，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2、关于公司部分子公司股权及资产被查封冻结相关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2023 年 7 月 19 日、2023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 10 月 31 日、2023 年 11 月 29 日、2024 年 9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关于收到〈执行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关于公司部分子公司股权及资产被查封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202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及子公司永大电气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关于超标的查封的执行异议申请，请求解除对公司持有的植钰医疗股权及万泰中联股权冻结、永大电气银行账户的冻结。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3）京 01 执异 711 号〕、《执行裁定书》〔（2023）京 01 执异 712 号〕，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持有的万泰中联股权冻结不构成有效冻结，不产生相应法律效力；驳回了公司及永大电气提出的异议。

2025 年 9 月 18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浙江浙捌仙女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函》以及泰和泰（上海）律师事务所发送的《律师函》，公司获悉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对公司享有的相关债权（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转让给了浙江浙捌仙女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要求公司自《律师函》送达之日起 5 日内，向浙江浙捌仙女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偿上述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所需费用及前述代垫费用。

目前，因与浙商资管、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纠纷事项，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及资产被查封冻结，公司的资产被查封冻结情况如下：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植钰医疗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权益金额为 5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大电气位于吉林市船营区迎宾大路 98 号的相关房地产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公司及永大电气名下部分车辆被查封。截至目前已被司法划转的金额合计 4,148,564.12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9%。2026 年 4 月 14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通知，浙江浙捌仙女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变更申请执行人，债权受让人由浙商资管变更为浙江浙捌仙女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向泰和泰（上海）律师事务所发送了《律师函》回函，公司愿与债权受让方一起协商，共同探讨通过债务减免、债务展期、分期还款、融资置换等方案的可行性，妥善解决所涉债务问题。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收到控股孙公司德伦医疗转发的吉林市船营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案号（2025）吉 0204 民初 4757 号《传票》《民事裁定书》《民事起诉状》等相关法律文书。根据收到的相关法律文书，吉林市船营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浙江浙捌仙女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起诉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植钰医疗及其控股子公司德伦医疗债权人撤销权纠纷一案，并裁定冻结公司子公司植钰医疗持有的德伦医疗股权，冻结持股比例为 51%，对应出资额为 2,652 万元。后植钰医疗及德伦医疗向吉林市船营区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被吉林市船营区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并向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管辖权异议上诉，被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2026 年 5 月 7 日，吉林市船营区人民法院对撤销权纠纷一案进行了开庭审理。经审理，浙捌仙女湖请求撤销股权转让行为及股权变更回公司名下的诉讼请求不符合撤销权行使的条件，吉林市船营区人民法院不予支持。吉林市船营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5）吉 0204 民初 4757 号，判决驳回浙捌仙女湖的诉讼请求。浙捌仙女湖已向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尚未出具二审判决。

2026 年 7 月 1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2023）京 01 执 847 号之一。2026 年 4 月 10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4）京 01 破申 77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北京首拓融汇投资有限公司等 316 家关联企业实质合并破产清算，破产管理人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中止对本案被执行人北京首拓融汇投资有限公司的执行程序，并解除对被执行人北京首拓融汇投资有限公司名下财产已采取的全部保全措施。本次执行过程中，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依法约谈本案申请执行人浙捌仙女湖，并告知申请执行人本案执行情况与财产调查情况，申请执行人浙捌仙女湖对此予以认可，拟向北京首拓融汇投资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申报本案未实现的全部债权，并与被执行人进行和解，申请本院终结执行，暂不处置在案查封的全部财产。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八条规定，裁定终结浙江省温州市中信公证处（2022）浙温证内字第 4923 号公证书和（2023）浙温信证执字第 18 号执行证书的执行程序。终结执行后，申请执行的条件具备时，申请执行人可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2026 年 9 月 29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6）京 01 执恢 669 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目前该案已恢复执行。公司自 2021 年起持续对应付利息进行计提，公司尚不排除后续存在银行账户或资产被进一步司法冻结处置的风险，可能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697,001.40	136,585,774.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19,641.50	6,642,574.37
应收账款	20,589,887.44	24,839,863.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996,935.78	10,376,528.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934,543.92	39,768,724.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2,700,000.00	22,7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309,625.31	41,599,738.2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40,066.01	2,297,740.96
流动资产合计	279,187,701.36	262,110,944.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5,019,451.64	430,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00,000.00	7,8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8,837,929.30	29,868,070.56
固定资产	142,279,722.94	150,487,666.9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5,900,025.18	140,839,824.64
无形资产	44,161,775.21	46,973,081.1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85,327,229.83	185,327,229.83
长期待摊费用	52,150,392.45	55,972,745.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892,570.10	48,043,017.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9,369,096.65	1,095,911,636.06
资产总计	1,348,556,798.01	1,358,022,580.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0,841,052.78	191,030,370.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860,982.86	61,701,406.75
预收款项	93,328.40	96,549.48
合同负债	125,185,729.32	118,615,582.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190,150.24	27,133,135.00
应交税费	7,012,515.79	5,583,086.04
其他应付款	377,190,280.06	364,212,848.84
其中：应付利息	100,641,144.89	87,383,602.25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659,702.30	132,036,716.70
其他流动负债	1,189,591.75	3,534,289.05
流动负债合计	905,223,333.50	903,943,985.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5,983,092.15	127,545,362.4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879,454.51	8,214,696.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76,032.36	6,711,696.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938,579.02	142,471,754.62
负债合计	1,035,161,912.52	1,046,415,739.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40,000,000.00	8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594,360.15	20,594,360.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193,422.78	-55,449,368.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813,718.28	40,813,718.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7,498,827.22	-575,231,165.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715,828.43	270,727,544.03
少数股东权益	50,679,057.06	40,879,297.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3,394,885.49	311,606,841.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8,556,798.01	1,358,022,580.89

法定代表人：陆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延肖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0,430,368.51	526,891,688.79
其中：营业收入	520,430,368.51	526,891,688.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0,322,721.34	557,460,141.75
其中：营业成本	240,920,504.32	275,451,004.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92,897.81	1,642,322.95
销售费用	123,635,839.83	131,449,356.84
管理费用	107,161,049.35	106,120,338.19
研发费用	9,236,143.91	11,646,500.56
财务费用	27,776,286.12	31,150,618.95
其中：利息费用	27,374,094.49	30,282,314.67
利息收入	1,205,116.24	495,510.04
加：其他收益	3,161,674.87	3,853,792.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372.38	2,674,802.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3,372.38	2,674,802.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1,012.51	2,969,505.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3,096.16	1,397,658.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726,803.09	-19,672,693.90
加：营业外收入	854,135.63	149,336.57
减：营业外支出	797,645.79	8,733,994.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83,292.93	-28,257,351.48
减：所得税费用	5,460,112.82	2,767,886.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23,180.11	-31,025,238.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23,180.11	-31,025,238.0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36,579.81	-26,409,811.0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59,759.92	-4,615,427.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55,945.65	-7,265,883.5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55,945.65	-7,265,883.5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55,945.65	-7,265,883.5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56,079.26	-7,265,897.4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3.61	13.85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579,125.76	-38,291,121.6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80,634.16	-33,675,694.5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559,759.92	-4,615,427.0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46	-0.03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46	-0.0314

法定代表人：陆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延肖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6,379,782.48	524,010,406.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64,564.01	2,944,442.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8,465.68	3,809,356.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4,042,812.17	530,764,20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098,654.03	216,658,496.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562,307.50	235,772,455.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30,586.77	9,381,216.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652,595.94	79,098,228.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444,144.24	540,910,39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98,667.93	-10,146,191.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1.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73,348.98	4,981,030.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3,348.98	4,981,030.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867.78	-4,981,030.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40,000.00	8,33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940,000.00	8,3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0,000.00	8,3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39.00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325,459.69	13,565,638.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682.30	421,550.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80,980.99	14,487,18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40,980.99	-6,157,189.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3.61	13.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84,685.55	-21,284,398.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512,188.69	131,570,807.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696,874.24	110,286,409.13

（二）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